

证券代码：688329

证券简称：艾隆科技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5 月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错误!未定义书签。
议案八：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议案九：关于 2021 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8
议案十：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十一：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20
议案十二：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21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

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严格遵守国家关于新冠肺炎防疫的相关要求，有序参会。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3 日 14 点 00 分
- (二) 召开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发路 27 号艾隆科技四楼一号会议室
- (三)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四) 会议召集人：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五)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张银花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
- (三) 介绍到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 (四)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五) 推选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六) 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 2021 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邱瑞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0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12.01	选举张春兰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八)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 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 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内容见附件《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完毕，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三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现汇报 2021 年度有关财务决算情况（内容见附件《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二：《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四

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对公司 2021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的梳理后对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的合理预计，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内容见附件《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三：《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五

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和利润情况，公司拟定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42,256,844.7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7,2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8,6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38%。

如在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1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审计人员顺利完成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为公司使用财务信息及向公众披露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提供了保障。

鉴于立信在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良好工作水平以及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并考虑到立信服务团队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认为立信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为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由经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

立信 2020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

上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3 家。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注：最近三年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邓红玉	2009 年	2010 年	2009 年	2015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冯艳慧	2017 年	2020 年	2017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魏琴	2005 年	2007 年	2005 年	2021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邓红玉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9 年-2021 年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0 年-2021 年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 年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冯艳慧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2021 年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 年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魏琴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19 年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2021 年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2021 年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	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 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 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上述人员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2021 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 2022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七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的《员工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则为执行标准领取薪酬，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薪酬领取标准为：税前 8 万元/年。适用期限：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八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薪酬，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员工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则为执行标准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适用期限：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议案九

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撰写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议案十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内容见附件《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四：《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十一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许海成先生的辞职报告，许海成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许海成先生的离任将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其离任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许海成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条件和资格进行审核，董事会现提名邱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现提请选举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选举邱瑞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离任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五）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五：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议案十二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董秋明女士的辞职报告，董秋明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秋明女士的离任将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其离任申请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董秋明女士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职责。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以下 1 名人员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其他监事一致：

- 1、选举张春兰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离任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六）

本议案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六：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一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管理层及各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勤勉尽责，认真依法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与任务，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1 年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董事会成员均出席会议，会议的组织、召开及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如下：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

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 《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9. 《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0. 《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3.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1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7.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8. 《关于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 2020 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1. 《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2. 《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2. 《关于选举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 《关于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5. 《关于参股公司增资的议案》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8. 《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关于〈2021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关于拟签订“滁州医疗健康产业基地项目”项目战略框架协议并成立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董事均严格按《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作出了重要决策。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发表了认可或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 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董事会共提请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2)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

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1 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 3 次，审议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以及《关于拟签订“滁州医疗健康产业基地项目”项目战略框架协议并成立子公司的议案》。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结合公司的情况及行业发展的状况，对公司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提出了合理建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对公司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审阅，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进行了监督与评估，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并对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工作进行了评估，并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理，并按照公司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提出合理化建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提名公司董事会董事和高管的候选人名单。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的有序衔接奠定坚实基础。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在 2021 年度工作中能够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使公司决策更加科学有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工作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五）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银花	否	5	5	1	0	0	否	2
徐立	否	5	5	5	0	0	否	2
许海成	否	5	5	5	0	0	否	2
朱锴	否	3	3	3	0	0	否	1
王英	否	5	5	3	0	0	否	2
崔丽婕	否	3	3	3	0	0	否	1
陈良华	是	5	5	3	0	0	否	2
王永	是	5	5	3	0	0	否	2
周红霞	是	5	5	3	0	0	否	2
杨慕文 (离任)	否	2	2	0	0	0	否	2
孔勇军 (离任)	否	2	2	0	0	0	否	2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公司紧紧围绕生产经营计划和奋斗目标不松懈，着眼于提升经营质量和运作效率，优化产品结构和产业布局。企业业务健康增长，新型业务、产品品类也正逐步落地，与客户和伙伴的合作持续深入，各项改革措施和战略投入有序推进。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符合预期。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932.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60%，其中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990.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60%；实现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58.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40%，其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91.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20%。经营现金流稳定，现金存量充足。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1 年，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公司注重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质量，以期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作出及时的回答与沟通，以便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

五、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

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提升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保证公司依法、合规、稳健运营，并确保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的要求。报告期内，董事会领导组织新增公司内控制度，提升了公司内部控制水平，为有效控制经营风险、保障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创造了良好的制度基础。

六、公司发展战略

医疗新基建自 2020 年起，正在如火如荼地进行。作为解决民生、社会公平

等问题的重要手段，医疗新基建给我们的行业带来的既是机遇亦是挑战。相关医疗配套设备设施有望在未来 10 年不断放量，医疗装备行业增长有望自 2022 年开始提速。

（一）打造新型智能医疗专项工程模式 2022 年，公司将在实现主业稳步发展的前提下，深化业务发展，完善战略布局。一方面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布局，深耕细作智能物资管理领域，另一方面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紧抓行业脉搏，科学施策精准布局智能医疗专项工程，发挥协同效应和规模优势。

（二）继续加大力度完成产业控制公司也将通过优化上下游产业协同、加强母子公司平台管理协同的方式深化业务发展，集中精力加强产业控制，不断进军行业中企业涉及开发不足的产品领域；同时滁州高端医疗健康产业载体的注入将会大大提高销售效率，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二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389,321,010.94	309,979,146.84	2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587,569.27	71,657,095.31	3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913,300.22	62,527,013.67	42.2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32	1.24	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70	16.69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51,602.03	117,241,312.88	-66.09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总资产	1,139,692,222.35	795,961,547.06	4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3,125,335.15	455,529,077.76	76.31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33.40%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42.20%，主要系报告期内实现公司产品销售稳步增长，以及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财务成本降低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6.09%，主要系实施中在手订单项目增加，四季度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 76.31%以及总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43.18%，主要系报告期内首次上市公开发行股份所致。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139,692,222.35 元，同比增加 343,730,675.29 元，增长 43.18%，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000,000.00	-	-
应收票据	1,288,083.96	2,130,000.00	-39.53
应收账款	217,962,610.45	162,536,075.22	34.10
应收款项融资	4,918,530.63	975,929.00	403.98
预付款项	30,629,905.49	26,748,858.61	14.51
其他应收款	19,045,244.83	11,887,909.16	60.21
存货	75,471,081.00	62,832,465.82	20.11
合同资产	19,583,420.18	10,908,679.25	79.52
其他流动资产	1,243,405.62	6,060,835.84	-79.48
长期应收款	22,170,938.53	12,313,245.54	80.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008,005.18	-100.00
在建工程	201,848,386.43	100,877,638.85	100.09
使用权资产	2,156,337.06	-	-

长期待摊费用	1,976,291.25	3,261,712.39	-3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76,154.60	5,696,903.72	3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07,304.32	2,015,897.62	376.58

变动较大的资产项目说明如下：

- 1、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主要系募集资金到账，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 2、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客户支付方式变更所致；
- 3、应收款项融资增加主要系期末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在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金额增加所致；
- 4、合同资产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对应质保金部分应收款增加所致；
- 5、长期应收款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少系当期处置苏州金艾特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 7、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留抵增值税减少所致；
- 8、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及投标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 9、使用权资产减少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
- 10、长期待摊费用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房屋装修费用及售后维保费用摊销所致；
- 11、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募集资金项目研发大楼新增投入所致；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营收增加，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 13、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研发大楼工程款增加所致。

2、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332,554,858.78 元，同比减少 3,919,417.73 元，减少 1.16%，主要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	-------	-------	----------

短期借款	24,271,938.31	81,040,531.89	-70.05
应付票据	20,201,816.79	33,967,630.37	-40.53
应付账款	119,333,572.19	83,956,839.40	42.14
合同负债	51,358,203.76	39,475,578.17	30.10
应交税费	17,035,789.50	10,426,629.27	63.39
其他应付款	17,469,445.41	11,209,808.74	55.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56,527.78	56,527.78	88,452.08
长期借款	-	50,000,000.00	-100.00
租赁负债	2,202,495.65	-	-
预计负债	7,431,276.42	5,514,907.34	34.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300.00	426,600.00	-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47,072.07	55,941,507.34	-82.40

变动较大的负债项目说明如下：

- 1、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 2、应付票据减少及应付账款增加主要系企业信用增加，应付供应商货款账期延长所致；
- 3、合同负债增加主要系订单增加，本期收到合同预收款增加所致；
- 4、应交税费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得税及增值税同比增加所致；
- 5、一年内非流动负债增加及长期借款减少系长期借款 2022 年即将到期所致；
- 6、租赁负债主要系报告期内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7、预计负债增加主要系报告期收入增加，免保期项目预提维保费增加所致；
- 8、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应纳税时间性差异所致；
- 9、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长期借款 2022 年即将到期，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所致。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2021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803,125,335.15 元，同比增加 347,596,257.39 元，增长 76.31%。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股本	77,200,000.00	57,900,000.00	33.33
资本公积	440,433,617.09	185,357,124.57	137.61
盈余公积	35,867,945.52	25,756,446.54	39.26
未分配利润	249,623,772.54	187,307,702.25	33.27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股本增加系报告期内首次上市公开发行股份所致；
- 2、资本公积增长系报告期内首次上市公开发行股份所致；
- 3、盈余公积增长系报告期内盈利所致；
- 4、未分配利润增长系报告期内盈利所致。

(二) 经营成果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389,321,010.94 元，同比 2020 年度增加 79,341,864.10 元，增长 25.60%，实现净利润 95,641,404.90 元，同比 2020 年度增加 25,069,506.44 元，增长 35.52%。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一、营业总收入	389,321,010.94	309,979,146.84	25.60
减：营业成本	157,234,761.06	127,173,759.67	23.64
税金及附加	4,531,488.38	3,605,888.63	25.67
销售费用	53,763,923.34	42,702,340.65	25.90

管理费用	39,605,866.22	30,993,651.85	27.79
研发费用	39,611,447.29	32,242,358.85	22.86
财务费用	-2,637,785.52	3,499,223.81	-175.38
资产处置损益（损失以“—”号）	-2,340.34	76,055.42	-103.08
加：投资收益	1,922,754.89	-	100.00
资产减值损失	-935,644.07	-82,592.16	1,032.85
信用减值损失	-13,172,442.18	-8,299,255.96	58.72
其他收益	24,593,699.86	19,096,672.37	28.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109,617,338.33	80,552,803.05	36.08
加：营业外收入	52,650.77	36,711.15	43.42
减：营业外支出	47,555.82	485,693.03	-90.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109,622,433.28	80,103,821.17	36.85
减：所得税费用	13,981,028.38	9,531,922.71	46.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95,641,404.90	70,571,898.46	35.52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财务费用增加系募集资金到账，货币资金增加以及偿还借款所致；
- 2、资产减值损失增长系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 3、投资收益系报告期购买结构性存款，收益增加所致；
- 4、信用减值损失增长系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5、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实现公司产品销售稳步增长，以及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财务成本降低所致；
- 6、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销户退回电费所致；
- 7、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系上一报告期内存在坏账核销所致；
- 8、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增长，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情况

2021 年，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367,330.70	379,268,382.10	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615,728.67	262,027,069.22	3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51,602.03	117,241,312.88	-66.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149,874.26	113,996.35	213,19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095,808.35	62,509,896.52	68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945,934.09	-62,395,900.17	300.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319,098.63	155,496,325.73	96.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700,780.14	115,024,245.06	-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618,318.49	40,472,080.67	390.75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89,153.76	95,317,493.38	-112.16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实施中在手订单项目增加，四季度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增加及研发大楼在建支出增加所致；其中：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到账，购买结构性理财产品到期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大楼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以及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三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具体情况，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通过对 2021 年度公司财务进行分析，结合 2022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进行测算，编制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基础

1、2022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20-2021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未来经营情况的展望，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本预算包括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的子公司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 2022 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 5、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主要材料、劳务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8、公司现行的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

三、预计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 1、营业收入：较上一年同比增长 40%-45%。
- 2、利润总额：较上一年同比增长 30%-35%。

四、预算编制说明

1. 营业收入预算综合考虑了经济趋势及行业发展形势,新型业务拓展情况以及公司各主营业务在手订单及增长幅度情况;

五、预算执行的保障和监督措施

1. 及时分解落实各项预算指标,按照公司内控管理要求,狠抓基础管理工作。

2. 以每月例会的形式,对所有项目的收入成本情况进行审核,保证收入成本完整、配比。

3. 发挥财务的预测与控制,分析与监督,核算与纠偏功能。通过月度、季度预算的完成情况找出存在问题,事中监控预算完成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沟通解决。

六、特别提示

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内部控制指标,不代表本公司 2022 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本议案中重要假设前提的实现,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

基于前述不确定因素,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四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现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1 年，监事会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成员均出席会议，会议的组织、召开及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如下：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在本公司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本公司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在本公司召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四)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本公司召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 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的职权, 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 并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对公司决策程序、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依法规范运作, 决策程序公正、透明, 切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 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者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进行监督、检查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 公司财务管理规范, 内控制度严格, 各项财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执行, 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公司季度财务报告、半年度财务报告、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

(三)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 认为公司按照《公

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总体上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较为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公司未发生达到披露标准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和交易定价等方面有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

（五）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六）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从制度上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

（七）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八）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管理情况。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继续忠实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进一步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完善和高效运行。监事会将持续依法依规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监事会也将进一步加强学习，不断拓宽知识领域、提高业务水平，勤勉谨慎、踏实认真，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特此报告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3 日

附件五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邱瑞女士

邱瑞，女，中国国籍，1968 年十月出生，专科学历，曾任天津博安医用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北京谊安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6 年 11 月至今任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中心总监；目前兼任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附件六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 张春兰女士

张春兰，女，1972 年出生，毕业于青海师范大学地理系，1995 年 7 至 2007 年 3 月，任职于青海省高原地理研究所担任助理研究员；2007 年 4 月至今任职于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担任总经办办公室主任兼知识产权经理。